

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1

##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近年来,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紧抓能源行业结构性调整和国家“新基建”建设契机,深入实施大客户营销战略,推动了公司行业市场份额的持续提升。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在订单单多且未来订单增加较快,对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加。

为充分发挥金融赋能实体产业,支持公司抓住市场发展机遇,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2025年7月18日,公司与许昌数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数科”)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拟共同开展每年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实际金额以发生金额为准)的业务合作,合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供应链服务、大宗物资供应、原材料供应等形式,有效期为自相关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合作额度和有效期内办理与许昌数科开展业务合作的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肖峰先生担任许昌数科董事职务,因此公司与许昌数科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2025年7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董事会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许昌数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大道东段政府综合楼4楼416室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南博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00MA9MF2XQ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充电桩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美发饰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许昌市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许昌数科100%股权,为许昌数科的控股股东。

2、公司监事肖峰先生担任许昌数科董事职务,因此公司与许昌数科构成关联关系。

3、经查询,许昌数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依法存续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1 双方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明确合作联络人,具体落实本协议相关事宜,定期通报双方合作进展情况。

1.2 建立双方高层领导会晤交流机制,结合工作需要,适时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共同商讨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及解决方案。

第二条 合作内容

2.1 业务合作额度及有效期

双方拟共同开展每年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实际金额以发生金额为准)的业务合作,合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供应链服务、大宗物资供应、原材料供应等形式,有效期为自相关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

2.2 业务费用

业务开展按市场化原则,参照行业内同类业务情况,具体内容另行签署书面协议予以约定。

2.3 本协议项下业务合作事宜尚需各方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且具体合作内容最终以各方在后续开展业务过程中协商并另行签署书面协议予以约定为准。

第三条 协议生效

3.1 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相关事宜经乙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3.2 本协议有效期为36个月。

3.3 本协议尽事尽责,各方可协商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保密条款

4.1、双方对本协议事项,包括协议条款内容及谈判、履行过程中所获得或知晓的对方事项应当保密,除向其聘请的专业机构、应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或依法依规应当披露外,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4.2、任何一方违反保密条款,导致协议目的无法实现,应当赔偿给对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五条 其他事项

5.1、本协议为双方合作框架性协议,具体项目合作事宜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5.2、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协议不能履行,本协议权利义务自行终止,双方自行承担损失。

5.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业务开展按照市场化原则,参照行业内同类业务情况,具体内容另行签署书面协议予以约定。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合作额度和有效期内办理与许昌数科开展业务合作的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六、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关联交易是围绕平台实现金融赋能实体经济产业的重要举措,将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 在国家能源产业结构调整和“新基建”建设的背景下,本次合作的开展能够满足公司未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提供充分的资金支撑。

3.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七、与关联方预计已发生的各笔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首次披露之除本次关联交易之外,公司与许昌数科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公司对关联方的支持和信任,有利于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促进公司持续发展和稳定经营,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具备必要性。业务开展按照市场化进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存在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九、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公司与许昌数科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编号:2025-022

##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8月4日(星期一)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8月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9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 截止2025年7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38

##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所载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58,817.72	505,654.69	-9.26
营业利润	23,18,23	32,894.59	-29.42
利润总额	23,217.0	32,936.19	-2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18.85	29,494.84	-2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45.55	25,577.35	-31.4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	0.21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4.40	下降1.32个百分点
总资产	1,463,413.60	1,441,532.68	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78,829.82	686,448.97	-1.11
股本	137,800.00	137,8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93	4.98	-1.00

二、主要产品产量经营数据

单位:万吨

主要产品	2025年1-6月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同期增(%)	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	库存量比上年同期增(%)

注:上表主要农产品销售量为公司合并口径对外销售数量,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三、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上半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45.88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4.68亿元,降幅9.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3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8.17.59亿元,降幅27.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5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8.031.80万元,降幅31.40%。

主要原因是因为报告期内农产品价格低位窄幅震荡,农资价格总体下行导致营业收入下降,稻麦等主要产品毛利空间收缩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司所载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5-76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2

##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调整换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关于2023年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换股价格调整的通知,具体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及换股价格调整依据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于2023年3月22日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65亿元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可交债”),债券简称“23希望E1”,债券代码“117205.SZ”,发行规模65亿元人民币,当前余额48,307.50万元,本期可交债期限为3年,标的股票为公司A股股票。

根据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可交债发行后,当公司因派送现金股利使公司股数或和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将按以下公式进行换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P1=P0-D。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换股价格,P1为调整后的换股价格,D为该次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股利金额。

根据上述约定,本次调整前“23希望E1”的换股价格为13.07元/股,调整后“23希望E1”的换股价格为13.05元/股。上述调整后的换股价格自2025